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吳念璇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4
傳真：02-87884137
電子信箱：kr2923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595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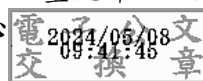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就職業訓練、技能檢定、就業服務合理調整措施，編製「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合理調整指引手冊」一案，請配合指引辦理有關人員相關事項並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0528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指引手冊電子檔，請逕至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gov.tw/3SK>）「業務專區/身心障礙者就業/合理調整專區」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
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
學 西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東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
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 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北市立啟明學校 視障教育資
源中心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



大安高工 1130508



NNAA1133007506